



m550

**機車行車記錄器 (GPS)
使用說明書**

目錄

有關本手冊	2
Regulatory notices.....	2
禁止同置	2
WEEE 通知	2
CE Regulatory Notice	2
NCC 警語	3
安裝須知	3
安全注意事項	3
1 導論.....	5
1.1 功能	5
1.2 包裝內容	5
1.3 產品概要	6
1.3.1 主機	6
1.3.2 線控	6
1.4 使用儲存媒體	7
1.4.1 插入記憶卡	7
1.4.2 取出記憶卡	7
1.5 安裝	8
1.5.1 主機連接配件及電源線	8
1.5.2 安裝位置	8
1.5.3 安裝電源線	9
1.5.4 調整與校正	9
2 設定.....	10
2.1 下載應用程式	10
2.2 Wi-Fi 連線	10
2.3 使用應用程式	11
2.3.1 相機預覽/翻轉畫面, 錄影及拍照	12
2.3.2 檔案播放, 刪除及下載	13
2.3.3 手機相簿	15
2.3.4 相機設定	16
3 安裝軟體.....	17
4 SuperCar 2.0.....	18
5 規格.....	19
6 限用物質含有情況說明書	20

有關本手冊

本文件之內容只供參考，並得以隨時變更不需要事先通知。本公司已盡全力確保本使用者手冊正確與完整。但有任何錯誤或遺漏概不負責。製造廠保留不需事先通知，逕自變更技術規格或配件之權利。

Regulatory notices

This document provides country- and region-specific non-wireless and wireless regulatory notices and compliance information for your product. Some of these notices may not apply to your product.

禁止同置

本產品及其天線不得在同一地點與任何其他天線、發射器同置或共同操作。

WEEE 通知

歐盟有關使用者處分私人家庭廢電子與電機產品和/或電池之指令



產品上或包裝上有此一符號，表示此產品不能做為家庭廢棄物處理。您必須依據相關之電子與電機產品和/或電池回收辦法之規定，處分您的廢電子與電機產品和/或電池。有關這類產品和/或電池的回收細節，請聯絡當地的市政府、您購買該產品的商店或您的家庭廢棄物處理公司。材料之回收有助於保護自然資源及確保能以保護人類健康與環境之方式回收。



Battery

CE Regulatory Notice

The product herewith complies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IEC 62368-1:2014, the EMC Directive 2014/30/EU, the RED-Directive 2014/53/EU and the RoHS Directive 2011/65/EU.

EU Health Protection: This equipment should be installed and operated with minimum distance 20cm between the radiator & your body.

NCC 警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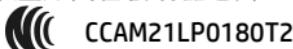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本產品內含發射器芯片：**RTL8188FTV**



CCAM21LP0180T2

安裝須知

1. 線材及主機安裝位置請遠離高壓點火線圈。
2. 線材及端口佈線時切勿嚴重彎折。
3. 不要用手指碰觸鏡頭。手指上的油垢可能會留在鏡頭上，導致影片或照片不清楚。請定期清潔鏡頭。
4. 本設備僅適用產品隨附之電源連接器，請勿使用其他廠牌以免設備燒毀。
5. 建議經由專業安裝廠安裝佈線。

安全注意事項

- ❖ 使用者須遵守當地法律並以行車安全為優先考量，請勿於行車中操作本設備。
- ❖ 使用設備前請先確認時區、日期與時間已設定完成。
- ❖ 本設備內建的韌體功能僅供使用者參考，道路駕駛請依實際路況作判斷。
- ❖ **GPS** 之定位結果僅供使用者參考，不應影響實際之駕駛行為，本設備無法確保其定位正確性。
- ❖ **GPS** 之定位正確性可能有所差異，包括受天候及使用地點（高樓/ 隧道 / 地下道 / 樹林）所影響。
- ❖ **GPS** 收訊品質與個別硬體特性有所不同，本設備無法判斷因硬體差異所造成的不同定位結果。
- ❖ 本設備顯示之時速和方位等數值會因外在環境因素影響而有所誤差，僅供使用者參考。
- ❖ 本產品僅供使用於非商業用途，適用法律允許的最大限度內。本公司對於使用本產品所造成的損失不承擔任何責任。
- ❖ **Wi-Fi** 訊號無法穿透建築物，訊號距離上限為 5 公尺。
- ❖ **Wi-Fi** 運作頻道表：**Ch1~Ch13.**

- ❖ 本產品運用無線資料通訊，可能會干擾鄰近的裝置，或受臨近裝置所干擾。
- ❖ 請勿在微波爐附近或任何會產生磁波及無線電干擾之處使用本產品。
- ❖ 在特定環境下無線電波效果接收可能較差。
- ❖ 請注意若有其他裝置也使用本產品所使用的 **2.4GHZ** 頻段，則兩者的處理速度皆有可能變慢。
- ❖ 本產品在使用時會略微變熱，純屬正常現象不代表故障。
- ❖ 不正確地使用本產品或操作不當導致設備或配件損壞，您的保固將會無效。
- ❖ 本產品的射頻可能干擾其他電子設備發出的射頻，產生負面影響並造成故障狀況。無線發射器和電路亦可能會干擾到其他電子設備，因此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飛機：當您搭乘飛機時，禁止使用無線發射器，請您關閉本產品的 **Wi-Fi** 功能。
 - 車輛：本產品發出的射頻可能會影響機動車輛中的電子系統，請您與該機動車的製造商或代理商洽詢車輛的問題。
 - 心律調節器：為避免對心律調節器造成潛在性的干擾，配戴心律調節器的人士應注意裝置啟用時，本產品與心律調節器之間的距離應保持在 **15 公分 (6 英寸)** 以上，並且請勿將本產品置於胸前口袋。若懷疑發生干擾現象時，請立即關閉本產品電源。
 - 醫療裝置：若您使用任何個人醫療裝置，請詢問裝置製造商或醫生，確認您的裝置是否可充分屏蔽本產品發出的射頻。
 - 醫療機構：醫院和醫療機構可能使用對外部射頻能量敏感的設備，當醫療人員或張貼的標誌指示您關閉會干擾射頻的設備時，請遵守指示。
 - 爆破區域與張貼告示的場所：若要避免干擾爆破作業，請在“**爆破區域**”或標示“**關閉雙向無線電**”的區域裡，遵守所有的標誌與指示關閉會干擾射頻的設備。
- ❖ **HP Inc.**對於操作中任何資料／內容的損失概不負責。

開始使用本產品視為同意以上聲明事項。

1 導論

謝謝惠顧此套先進的行車記錄器(以下簡稱”設備”)。本產品專用於機車行車時之即時錄影。

1.1 功能

- 智能降噪，有效降低環境音
- 前後超高畫質錄影防水鏡頭
- 星光級索尼超高清影像感應器
- Wi-Fi 及操作方便的 app 應用程式
- 主機及配件全套防水
- 一鍵鎖檔
- 自由黏貼 GPS 收訊最佳位置
- 碰撞或傾倒偵測，自動觸發緊急錄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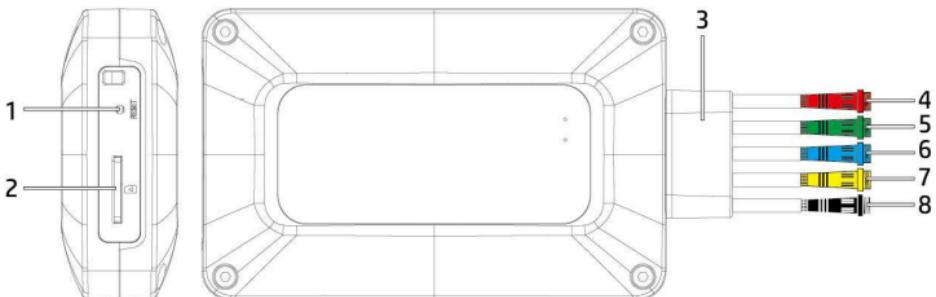
1.2 包裝內容

以下為包裝內容物。若有任何遺漏或損壞項目，請立即聯絡您的經銷商。

主機	前/後鏡頭	GPS	線控
			
電源線	安裝輔件包	使用手冊	CD 光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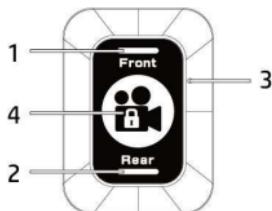
1.3 產品概要

1.3.1 主機



編號	名稱	編號	名稱
1	Reset 復位孔	5	綠色: 連接GPS
2	microSD卡槽	6	藍色: 連接後鏡頭
3	連接線端子	7	黃色: 連接線控
4	紅色: 連接電源線	8	黑色: 連接前鏡頭

1.3.2 線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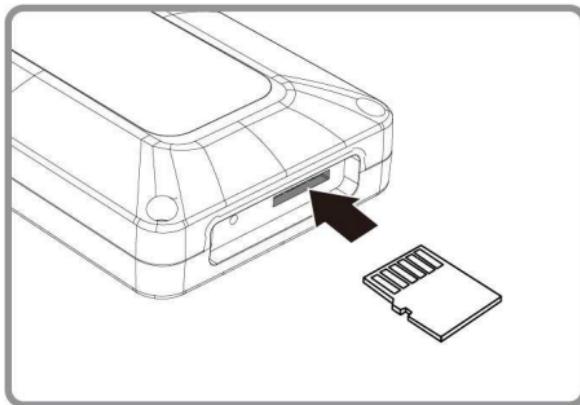


編號	名稱	功能
1	前鏡頭指示燈	-指示燈長亮: 開機(未錄影) -指示燈一秒閃爍一次: 錄影中 -指示燈快閃: 前方測速照相提醒
2	後鏡頭指示燈	-指示燈長亮: 開機(未錄影) -指示燈一秒閃爍一次: 錄影中 -指示燈快閃: 前方測速照相提醒
3	麥克風	智能降噪
4	鎖檔/ Wi-Fi	-短按: 一鍵啟動緊急錄影並鎖檔 -長按: 開啟 Wi-Fi

1.4 使用儲存媒體

1.4.1 插入記憶卡

將記憶卡之金色接腳面朝前，以及主機銘版面朝上，如圖示插入記憶卡。



1.4.2 取出記憶卡

若主機在開機狀態請先關閉電源，並等待主機完成關機程式後再取出記憶卡。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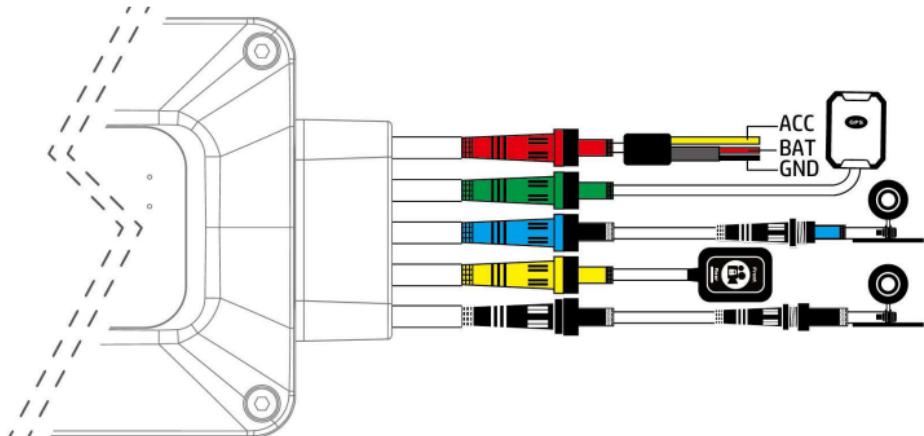
1. 主機在開機狀態時，不要取出或插入記憶卡，以免損壞記憶卡。
2. 限使用 microSD 速度等級V30以上，且內存容量 16GB 以上的 micro SD 卡(最高支持 128GB)。
3. 使用前請先使用[Go Moto app](#)同步時間及格式化 micro SD 卡。
4. 請定期同步時間及格式化記憶卡(建議一個月一次)

1.5 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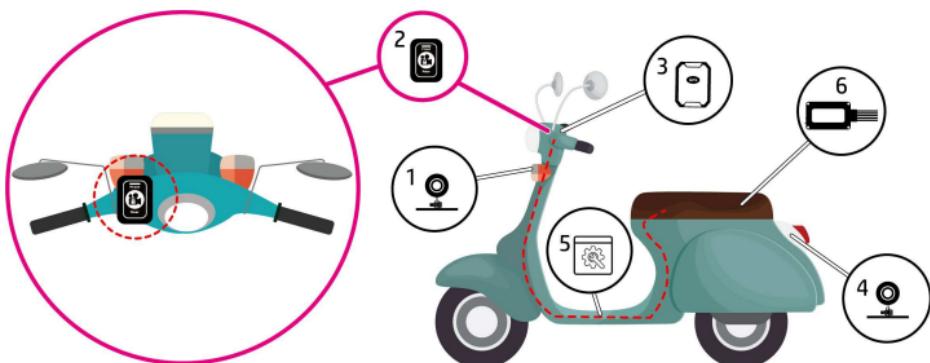
以下安裝可供參考，建議由專業人士進行安裝。

1.5.1 主機連接配件及電源線

按端子顏色將配件及電源線與主機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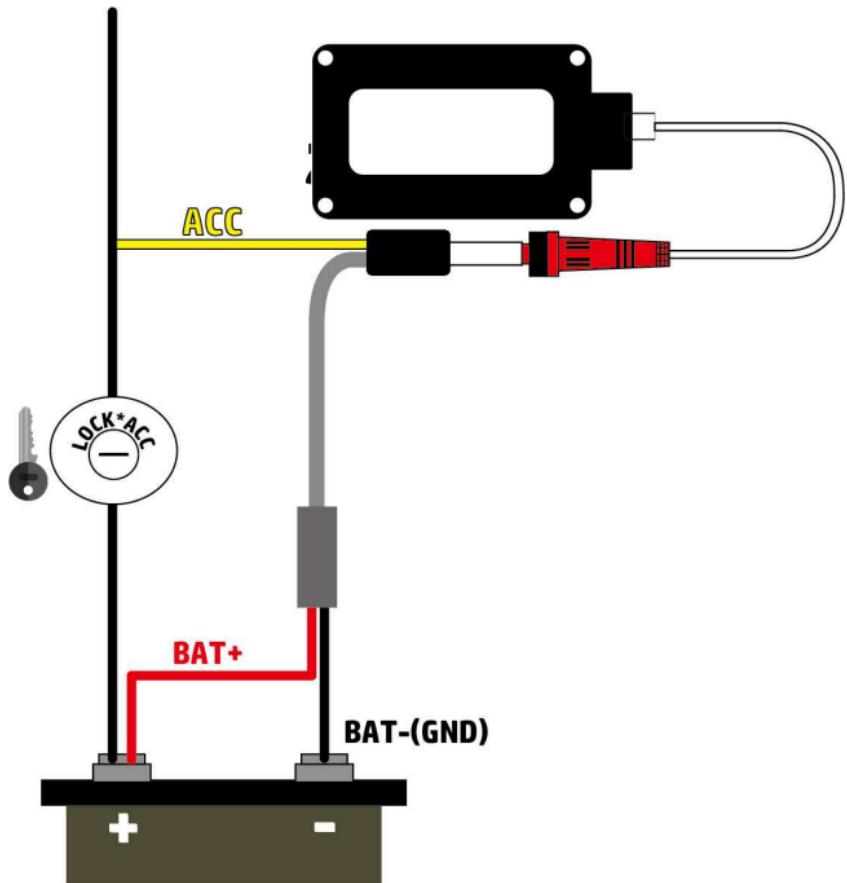
1.5.2 安裝位置



編號	名稱	安裝位置
1	前鏡頭	可固定於龍頭或是車前檔板中心點。
2	線控	可固定至接近把手處，方便操作(參考上圖)。
3	GPS	可固定至收訊較佳處。

4	後鏡頭	可固定於車牌上方或後把手附近。
5	佈線	使用安裝輔件包佈線，前鏡頭線及電源線，線控線，GPS線走A柱兩側至後置物箱。
6	主機及線材	主機，電源線，前/後鏡頭線，線控線，GPS線，全放入置物箱內。主機可使用魔鬼氈固定於內側，方便抽取記憶卡。 *主機安裝完成，請使用 Go Moto app 校正傾倒偵測。

1.5.3 安裝電源線



1.5.4 調整與校正

安裝完成，請使用 Go Moto app 同步手機時間，設定時區，調整前後鏡頭的視角，並且校正主機的傾倒偵測。詳閱 2.設定。

2 設定

2.1 下載應用程式

初次使用請先使用手機下載並安裝 **[Go Moto]** 應用程式。

1. 從網路 Google Play 或 App Store 下載 **Go Moto**  應用程式。
2. 完成安裝。

應用程式的介面和功能可能會因應用程式版本的不同而改變，詳情請參訪 **Google Play** 或 **APP Store** 的更新。

2.2 Wi-Fi 連線

1. 長按線控3秒可開啟Wi-Fi。
2. 使用手機Wi-Fi功能，搜尋**hp_m550_123456**(後六碼為隨機碼)，點選確認之後，輸入密碼**12345678**，開始連結m550主機。
3. 使用手機已下載的app **Go Moto**開始設定或是操作其他功能。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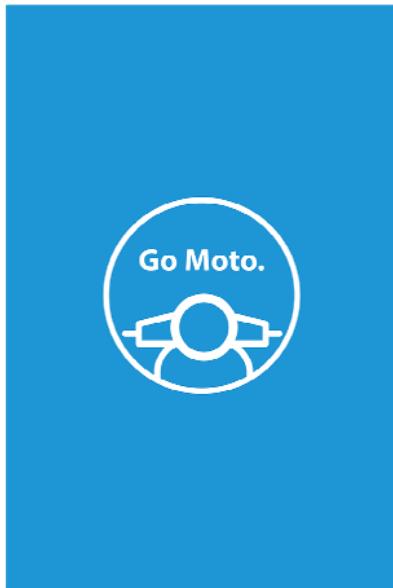
1. 主機開啟電源三分鐘內Wi-Fi是開啟的，如果您沒有使用**[Go Moto]**，則三分鐘後主機會自動關閉Wi-Fi。若要再次開啟，可長按線控3秒。
2. 行動裝置與記錄器連線需在 5 公尺以內，並且沒有建築物阻隔。
3. **[Go Moto]** 應用程式的語言將與您的行動裝置一致，非內建語言則為預設。

2.3 使用應用程式

觸碰行動裝置的 **Go Mo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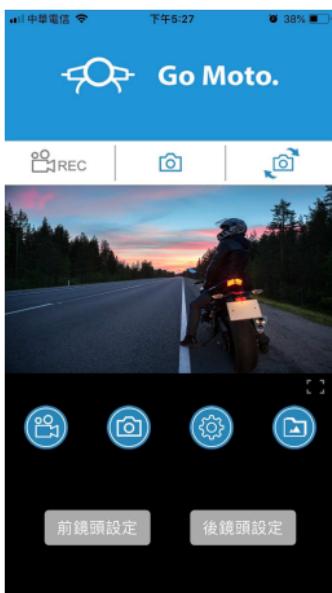


圖示，開啟應用程式，出現主畫面後，可依個人喜好進行設定或操作。



2.3.1 相機預覽/翻轉畫面，錄影及拍照

您可以使用此功能預覽及翻轉行車記錄器的畫面，啟動錄影或是拍照。



	圖示	敘述
1		錄影/暫停錄影
2		拍照（無論是前鏡頭預覽或是後鏡頭預覽，按下拍照鍵，前後鏡頭都會拍照）
3		切換前後鏡頭預覽
4	前鏡頭設定	翻轉鏡頭畫面
5	後鏡頭設定	翻轉鏡頭畫面

2.3.2 檔案播放，刪除及下載

您可以使用此功能播放或刪除行車記錄器拍攝的照片與影片，或是下載其照片與影片到您的行動裝置。



1. 觸碰主畫面下方的 [影片播放] 或 [照片播放]。
2. 行動裝置螢幕會顯示行車記錄器儲存的檔案清單。行車記錄器將暫停錄影數秒，直到行動裝置讀取完記錄器內儲存的檔案。
3. 直接點選該影片或是照片，進行播放。
4. 若要刪除或下載，觸碰畫面右上方的“選取”，點選所需的影片或是照片，再點選下方圖標執行刪除或下載檔案。



	圖示	敘述
1		切換前後鏡頭檔案
2		下載檔案到行動裝置
3		刪除檔案
4		退出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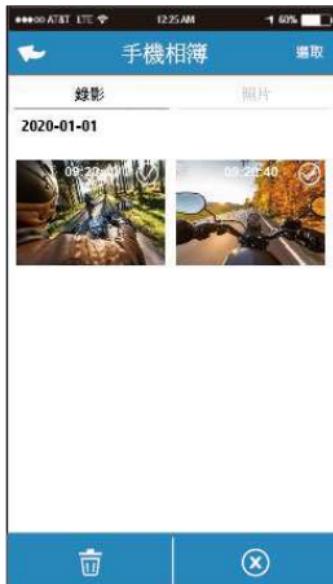
註：

1. 若播放影片時，無法播放聲音，請檢查目錄設定是否開啟錄音功能，若已開啟錄音功能，表示該行動裝置不支援影音解碼並非檔案問題。如欲觀賞完整的影音，請將檔案下載至您的行動裝置，並為行動裝置安裝其它的影音應用程式，如VLC.....等，以播放下載的影片。
2. 刪除的檔案不能回復。刪除前請確保檔案留有備份。
3. 同時使用前後鏡頭拍照或錄影，所儲存的檔案，無論您只刪除前鏡頭檔案或是只刪除後鏡頭檔案，兩個前後鏡頭的檔案都會同時被刪除。
4. 下載的照片和影片會儲存在您的行動裝置的相簿，同時產生一個"Go Moto"的資料夾，您可以在該資料夾瀏覽檔案。

2.3.3 手機相簿



1. 觸碰主畫面下方的【手機相簿】。
2. 點選欲播放的影片或是照片執行播放。



3. 下載的照片和影片會儲存在您的行動裝置的相簿，同時產生一個"Go Moto"的資料夾，您可以在該資料夾瀏覽檔案。若要刪除該檔案，可在您行動裝置的相簿內刪除。

註：

1. 刪除的檔案不能回復。刪除前請確保檔案留有備份。
2. 若下載至行動裝置的影片檔案播放時沒有影音，表示該行動裝置不支援影音解碼並非檔案問題。建議您可以為行動裝置安裝其它的影音應用程式，如VLC.....等，以播放下載的影片。

2.3.4 相機設定

您可以使用此功能設定行車記錄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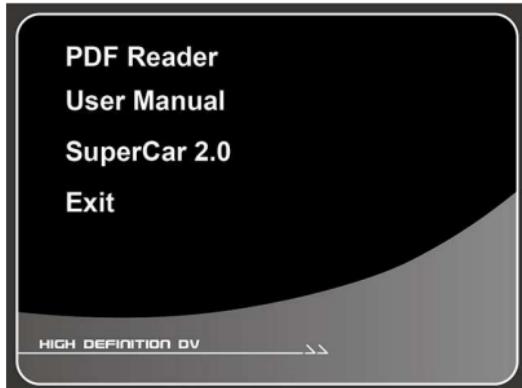
1. 觸碰主畫面下方的 **[相機設定]** 。
2. 可用選單如表，請依個人需求或喜好進行設定。

目錄選項	描述	可用選單
手機時間同步	同步手機時間	是 / 否
時區設定	設定所在位置的時區，以便 GPS 衛星定位後可自動同步正確的日期時間。	GMT -12 ~ GMT +12
速度單位	設定速度單位。	Km/h, mph
測速照相提醒	若啟用測速照相提示，當衛星定位完成且車輛接近測速照相機時，線控指示燈會快閃。	開 / 關
錄影間隔	主機依循您所設定的影片長度將錄製的影片儲存為各個檔案。	1分鐘 / 3分鐘 / 5分鐘
聲音紀錄	設定錄影時是否錄音。	開 / 關
智能降噪	若開啟智能降噪，可降低背景聲，使人聲更清晰。	開 / 關
電源頻率	家用電源規格按地區不同，建議參考各國電壓頻率表作設定。	50Hz / 60Hz
傾倒偵測校正	主機安裝完成，請使用此功能校正三軸重力感應值(G-sensor)。	確定 / 取消
回復原廠設置	將系統回復到出廠的設定。	是 / 取消
格式化	將主機中的記憶卡格式化，所有的檔案都將喪失。	是 / 取消
連線設定	設定連線密碼。	
韌體版本	顯示行車記錄器當前韌體版本。	
APP 版本	顯示當前 APP 版本。	

3 安裝軟體

1. 將隨附的光碟片置入光碟機中。
2. 如果光碟片未自動執行，請使用 Windows 檔案總管找出並執行光碟片根目錄中的 **Install_CD.exe** 檔。

顯示下列畫面。



3. 點擊選單，依照螢幕指示安裝程式或閱讀使用手冊。

4 SuperCar 2.0



編號	項目
1	播放前鏡頭錄影
2	瀏覽檔案
3	截圖
4	快退
5	播放/暫停
6	快進
7	音量
8	播放時長

編號	項目
9	重力值
10	車速
11	播放後鏡頭錄影
12	軟件版本號
13	地圖(行車路徑)
14	檔案列表
15	更換語言及地圖系統

註：

1. 影片播放前須確認已連接網際網路，行車路徑才能於電子地圖顯示。
2. SuperCar 2.0 軟體僅適用於 Windows 作業系統的電腦。

5 規格

項目	說明
影像感應器	1/2.8" 索尼星光級 CMOS 感應器
有效畫素	1920 (H) x 1080 (V)
儲存媒體	V30 以上速度的 microSD 卡，最高可支持 128GB。
鏡頭	廣角定焦鏡頭 光圈：達 F1.55
對焦範圍	1.5m~無限遠
衛星系統	GPS (外接式)
影片檔	前鏡頭解析度：1080P/ 30 fps HDR
	後鏡頭解析度：1080P/ 25 fps HDR
照片檔	格式：TS
	使用 App 拍照
	格式：JPG
重力感應器	3 軸重力感應器
ISO	自動
白平衡	自動
麥克風	內建
喇叭	無
電源	超級電容
操作溫度	-10° ~ 60° C
操作溼度	20 ~ 70% RH
儲存溫度	-20° ~ 70° C
主機尺寸	80 x 50 x 20 mm
主機重量	約 84 克

Wi-Fi 頻寬	2412~2484MHz
Wi-Fi 頻道列表	Ch1~Ch13
Wi-Fi 最大輸出	18dBm

6 限用物質含有情況說明書

設備名稱：機車行車記錄器 Equipment name: Moto Cam		型號（型式）：m550 Type designation (Type)					
單元Unit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Restricted substances and its chemical symbols						
	鉛 Lead (Pb)	汞 Mercury (Hg)	鎘 Cadmium (Cd)	六價鉻 Hexavalent chromium (Cr ⁺⁶)	多溴聯苯 Polybrominated biphenyls (PBB)	多溴二苯醚 Polybrominated diphenyl ethers (PBDE)	
主機外殼及元件	○	○	○	○	○	○	○
主機內部電子元件	○	○	○	○	○	○	○
前後鏡頭外殼及元件	○	○	○	○	○	○	○
前後鏡頭內部電子元件	○	○	○	○	○	○	○
線材	○	○	○	○	○	○	○

備考1. “超出0.1 wt %” 及 “超出0.01 wt %” 係指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Note 1 : “Exceeding 0.1 wt %” and “exceeding 0.01 wt %” indicate that the percentage content of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exceeds the reference percentage value of presence condition.

備考2.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Note 2 : “○” indicates that the percentage content of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does not exceed the percentage of reference value of presence.

備考3.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

Note 3 : The “-” indicates that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corresponds to the exemption.